

公告编号：2020-018

证券代码：835950

证券简称：智云达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北京智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权质押公告的补发声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智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股东桑华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1,157,000 股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、4 月 17 日、4 月 27 日、5 月 8 日、5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权质押登记，质押权人为符定伟、王应剑、牛征墨、徐清文、桑毅力，质押权人符定伟、王应剑、牛征墨、徐清文与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桑毅力与股东存在关联关系，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

因工作人员疏忽，未能在质押事项发生时及时告知主办券商，并及时披露该质押事项，现予以补充披露。详情见公司 5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公告的《股权质押的公告(补发)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16)。

公司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，遵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提升公司经营规范水平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及时准确披露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智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9 日